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8)

二零二五年六月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之通函（「通函」）刊載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所載各項提呈的決議案均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並獲得正式通過。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數 (%)	
		贊成	反對
1.	採納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政報告、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26,608,558 (99.99%)	250 (0.01%)
2.	(a) 重選林知譽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226,608,558 (99.99%)	250 (0.01%)
	(b) 重選梁詠雯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226,608,558 (99.99%)	250 (0.01%)
	(c) 重選鍾國斌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226,608,408 (99.99%)	400 (0.01%)
	(d) 重選唐希強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226,608,558 (99.99%)	250 (0.01%)
	(e) 授權本公司董事（「董事」）委任任何人士出任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董事會」）空缺或作為新增之董事會成員	226,608,558 (99.99%)	250 (0.01%)
	(f)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袍金	226,608,308 (99.99%)	500 (0.01%)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數 (%)	
		贊成	反對
3.	重選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直至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26,608,558 (99.99%)	250 (0.01%)
4.	A. 通過大會通告（「通告」）所載之第4A項之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之股份）*	226,608,558 (99.99%)	250 (0.01%)
	B. 通過通告所載之第4B項之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發行本公司股份）*	226,608,558 (99.99%)	250 (0.01%)
	C. 通過通告所載之第4C項之普通決議案（擴大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發行額外股份）*	226,608,308 (99.99%)	500 (0.01%)
表決票數及百分比乃按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親身或由公司代表或受委代表表決之本公司股份總數計算。 由於第1至4項決議案均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決議案全文載於向股東寄發的通函內的通告內。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305,615,420 股股份，相當於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所有提呈之決議案的本公司股份總數。

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之決議案進行表決時，並無受任何限制，及概無賦予任何本公司股份之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只可就任何提呈之決議案表決反對。

概無賦予任何本公司股份之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於會上放棄表決贊成任何提呈之決議案，及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之決議案放棄表決。

概無任何股東於通函表明會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表決反對或放棄表決。

全體董事均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之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董事總經理
林知譽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林富華先生、林知譽先生及林典譽先生；(2)非執行董事：梁詠雯女士；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鍾國斌先生、唐希強先生、劉業成先生及黃俊碩先生。